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指南》编制说明

（征求意见阶段）

一、工作简况

**（一）任务来源及背景**

本团体标准的制定由江西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9月15日批准立项（计划编号：JXIFST2025001），旨在规范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工作。江西省将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纳入省委、省政府2025年十件民生实事。2024年以来，江西省累计组织开展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进校园、进社区、进市场、进乡村活动700余场，收集到群众问卷12万余份，抽检食品19万余批次。为做好各设区市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，我省目前暂未出台相关评价标准，因此编制符合江西实际的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指南》团体标准十分迫切。

**（二）起草单位**

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检测认证技术发展研究院、江西省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等。

二、主要起草过程

1.成立地方标准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指南》起草小组，对该标准内容进行调研、论证，收集相关文献资料，完成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；多次召开标准起草研讨会，从学理上对本指标体系进行论证，对前期调研收集的资料进行筛选，确定标准起草的主要内容，完成标准草案起草；

2.整理资料、查阅文献，修改标准草案，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三、标准主要条款编制说明

（一）标准适用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的评价要求、评价流程、评价内容、评价方法、结果分析、撰写评价报告、评价结果应用。

本文件适用于各地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。

（二）标准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。

（三）标准主要内容

1.术语与定义

本标准主对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相关术语做出了解释说明。详见标准文本第3部分。

2.标准内容

标准主要从评价要求、评价流程、评价内容、评价方法、结果分析、撰写评价报告、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规范了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要求。

四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

目前该领域无强制性国家标准，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不冲突。

五、标准实施预期效益

该标准将为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提供直接依据，促进本省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工作提质升级。

六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

1.建议召开宣讲会，详细讲解本标准的意义及相关要求。

2.建议各市县市场监管部门认真按照本标准做好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工作，推进我省民生实事惠及到群众。

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“你送我检”工作成效评价指南》

 标准起草小组

 2025年9月29日